2020年度武进区品牌质量标准项目

及科技创新类项目申报细则

一、支持内容

1、对当年通过知识产权部门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奖励30万元。

2、对当年新入选工信部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的，奖励20万元；当年新获评省自主工业品牌50强的，奖励10万元。

3、对新获评中国质量奖的企业，一次性配套奖励20万元；新获评江苏省省长质量奖，一次性配套奖励30万元；新获评武进区区长质量奖的企业，一次性奖励30万元。

4、鼓励企业制定标准。对当年完成主导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企业，分别奖励20万元、10万元和5万元。

5、对当年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CNAS）奖励10万元；对当年通过AAA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省资质认定（CMA）的企业，奖励5万元。

6、对当年新建全国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TC）、全国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SC）、全国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工作组（WG）的，分别奖励20万元、10万元、5万元。

7、对当年认定的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实验室）分别最高奖励30万元、10万元。

8、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对当年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创新示范企业分别奖励20万元和10万元。

9、支持企业开发新品。对当年通过省级及以上鉴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以上的新技术新产品，奖励5万元。

二、申报细则

**（一）通过知识产权部门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通过知识产权部门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或组织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市场监管局申报，由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二）当年新入选工信部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和当年新获评省自主工业品牌50强的奖励。**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新入选工信部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当年首次获评省自主工业品牌50强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工信局申报，由区工信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三）新获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新获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市场监管局申报，由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四）完成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研制项目。**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完成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研制项目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市场监管局申报，由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核实相关材料。

3、申报材料：企业营业执照，完成国际标准研制项目的单位，应取得国家标准委、国际TC/SC与国内对口标准组织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标准提案、会议纪要等）及标准文本。完成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研制项目的单位，应取得该标准的正式印刷文本。

申报奖励的标准研制项目，其申请单位应是该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排名前3位的单位。标准研制项目完成时间符合申报要求，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取得标准文本的，应提交情况说明，经确认后作为下一年度申报的依据。

**（五）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CNAS）、通过AAA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省资质认定（CMA）。**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CNAS）、当年通过AAA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省资质认定（CMA）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市场监管局申报，由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核实相关材料。

3、申报材料：企业营业执照，相关部门核发的证书等。

**（六）新承担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SC）、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组（WG）等项目。**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新建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TC）、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SC）、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组（WG）的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市场监管局申报，由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3、申报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有关主管部门正式批准建立的文件（批复）。

**（七）鼓励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认定的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实验室）。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工信局申报，由区工信局、区发改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八）支持企业创新发展**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创新示范企业。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工信局申报，由区工信局核实名单与认定文件。

**（九）支持企业开发新品**

1、申报对象和条件：当年通过省级及以上鉴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以上的新技术新产品。

2、申报程序：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写2020年度武进区实施工业强区战略加快工业经济创新发展扶持政策认定奖励类项目申请表，经乡镇（开发区）向区工信局申报，由区工信局核实相关材料。

3、申报材料：企业营业执照、省工信厅出具的鉴定证书、相关专利证书。

三、材料要求

以上项目申报材料纸质一式两份。

四、联系人

区工信局 沈 伟 电话：86310650

区市场监管局 姚 刚 电话：86310316

邹小艳 电话：86318139

区发改局 王晓丰 电话：86310491